**海南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智慧档案室设备购置及档案整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LJH]20250400002[GK]**

**采购人：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

**代理机构：中禄嘉合（海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投标活动须知**

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相关规定适用本项目电子招标投标活动。

**一、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报送要求**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智慧云平台”），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供应商应当自行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下载专区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

1、数字证书（CA）及电子签章

1.1投标人应当使用纳入智慧云平台数字证书范围的数字证书（CA）及电子签章（以下简称“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使用证书及签章登录智慧云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数据电文资料，均属于投标人真实意思表示，由投标人对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1.2投标人应当加强证书和电子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证书和电子签章能够正常使用；投标人应当严格管理证书和电子签章的内部授权，防止非授权操作。

1.3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

1.4投标人需确保在开标时证书或电子签章在有效期内，若投标人证书或电子签章即将到期或已过期，投标人数字证书或电子签章在续期后务必在开标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否则将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进行解密。

2 投标文件制作、密封

2.1投标人应使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签章、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任何修改、压缩、解压等操作。

2.3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2.4 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标记、签章和加密。

3、投标文件递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且取得投标回执。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

3.2．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影响等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的工作时间内完成上传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投标人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5、关于“全称”、“投标人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

5.1 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全称”和“投标人代表签字”的内容请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完成签署。

5.2 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内容应使用投标人的CA数字证书完成，否则投标无效。

5.3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若投标人按照本增列内容第5点第5.2项规定加盖其单位公章，则出现无全称、或投标人代表未签字等情形，不视为投标无效。

**二、计算机辅助开标方法**

1、开标

1.1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同一版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在解密时限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投标文件继续开标。

1.2 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同一版的备用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投标文件继续进行。

1.3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3）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备用投标文件的。

（4）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5） 使用数字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6） 投标人因其他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三、特殊情形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1、智慧云平台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2、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智慧云平台实施的；

3、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或者终止采购活动。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公告**

受 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 委托， 中禄嘉合（海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对 智慧档案室设备购置及档案整理服务项目 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诚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LJH]20250400002[GK]

2.项目名称：智慧档案室设备购置及档案整理服务项目

3.预算金额： 3,354,100.00元叁佰叁拾伍万肆仟壹佰元整

4.采购需求：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

5.合同履行期限：

采购包1：

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且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应提出相关资格要求；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

采购包1：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获取期限：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北京时间）

2.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供应商应通过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注册账号（免费注册）并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进行文件获取)，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3.地点及方式：注册账号后，通过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载方式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及地点：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北京时间）

3.提交投标文件地点: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的操作流程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五、公告期限**

1.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招标文件公告期限：招标文件随同招标公告一并发布，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保持一致。

**六、关于CA办理和使用**

根据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相关规定，本平台实行CA证书办理厂商开放原则，不指定特定CA服务商。 1. 请登录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门户，在"办事指南"栏目查看《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手册》； 2. 各供应商应根据实际业务需求，结合所选CA证书的适配性要求，自主选择通过平台认证的CA厂商办理； 3. 办理完成后，请严格遵照手册指引完成证书安装及电子签章配置。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https://ccgp-hainan.gov.cn/)。2.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3.投标人须在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并完善信息，然后下载参与投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文件集）及其他文件。4.电子标:必须办理数字证书CA锁，并使用数字证书（https://www.yuque.com/haonan123/bzzx /ugmn1f）进行签字和加密，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登录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5.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但开标前必须进入电子开标大厅在线签到（未签到视为无效投标），远程按时参加在线开标解密即可。6.注意事项：电子标采用全程电子化操作，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请拨打以下热线电话：4001691288。7. 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等相关政策。

**八、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信息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桂林洋经济开发区夏云路北海南省机电工程学校

邮编： 570100

联系人： 罗老师

联系电话： 0898-6571088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中禄嘉合（海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府城街道办大英山东6街6号融创海口壹號D11-1地块4＃楼12层1205号房

邮编： 570100

联系人： 林工

联系电话： 19989660855

**九、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

（1）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

（2）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分网（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网址https://ccgp-hainan.gov.cn/。

※若出现上述指定媒体信息不一致情形，应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分网（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发布的为准。

2.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特别提示：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1 |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3,354,100.00元  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采购人可以在采购预算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
| 2.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具体规则详见第二章第八点） |
| 3.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接受联合体，需符合以下要求：  一、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方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处理参加采购活动的一切事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不同工作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承担对应工作内容的特定资格条件。  三、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 4. |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保证金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投标保证金可以以电子投标保函（保险）形式提供，供应商可通过"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ccgp-hainan.gov.cn/zcdservice/zcd/)在线自行办理，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
| 5. | 履约保证金 |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3%  说明：（1）乙方在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2）履约担保形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保险公司出具的保险保证、银行的保函、法定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银行转账以外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应符合现行相关规定。（3）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的，受益人均为采购单位。 |
| 6. | 投标有效期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7. | 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的规定向中标人收取，中标供应商应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金额：40890.00元。单位名称：中禄嘉合(海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甸东路支行；银行账号：2650 3772 9836。 |
| 8. | 中标结果公告 | （1）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  （2）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分网（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网址https://ccgp-hainan.gov.cn/。  ※若出现上述指定媒体信息不一致情形，应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海南分网（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发布的为准。 |
| 9. |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 10. | 是否召开标前答疑会 | 本项目不组织标前答疑 |
| 11. | 是否允许分包 | 采购包1：不允许分包； |
| 12. | 中标人确认方式 | 采购单位应在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内确定中标人。 |
| 13. | 中标候选人数量 | 采购包1：3名 |
| 14. | 中标人数量 | 采购包1：1名 |
| 15. | 质疑方式 | 书面方式（详见第二章第10.4条） |
| 16. | 其他说明 | 如投标人在非开标现场上传的电子标书的IP地址相同，则IP地址相同的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16.1述标和/或产（样）品演（展）示：无; 16.2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16.3采购需求：（1）采购需求中未列明偏差的除特殊订制类货物以外,列明的尺寸、重量及体积允许±5%偏差。（需求中技术参数已有要求的除外）；（2）采购标的物需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执行。 16.4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16.5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委托代表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投标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16.6是否允许选择性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16.7本项目所属行业：根据《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16.8投标文件电子版：电子版投标文件1份，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U盘。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包含PDF和WORD两种格式。注：PDF格式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含签署和盖章）。根据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关于实行无纸化招投标工作的通知，本项目不要求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特别说明：“电子版投标文件”和“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营业执照、授权书及法人身份证明”一起密封在“唱标信封”里。 16.9不退还投标文件； 16.10评标委员会的组建：（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5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和本单位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委派采购人代表参与评审）。（2）评审专家从：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6.11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和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投标报价和技术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因字数受限，请在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的“四、其他事项”继续查看或下载附件中的须知前附表完整查看。 |

**二、总则**

2.1术语说明

2.1.1 “采购机构” 指本次采购活动的执行机构。

2.1.2 “采购单位”指采购文件中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的甲方。

2.1.3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等。采购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投标人所响应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能够按照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2.1.4 “服务”是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投标人除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货物的现场安装、启动和试运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所交付货物提供运行监督、维修、保养等；并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等对采购单位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以上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报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2.1.5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已按招标文件规定取得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1.6 “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1.7 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2.1.8 标注“★”的要求和条件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条款。

2.2适用范围

适用于招标文件载明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以下简称：“本次采购活动”）。

2.3合格的供应商

2.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2.3.1.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要求提供的资料须是复印件加盖公章。

如投标人是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的，分支机构可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

只有中国公民才能以自然人的身份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加盖公章。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5）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3.1.2满足第一章投标邀请 “2、供应商资格要求”中除2.3.1.1条款外的其他资格条件，详见第四章 特定资格。

2.3.2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2.4投标费用

2.4.1代理服务费详见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2.4.2不论招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2.5现场考察、答疑会

2.5.1 现场考察（如有），采购单位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2.5.2 答疑会（如有），采购单位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召开答疑会。（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2.5.3 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和参加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2.5.4 除采购单位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意外伤害和财产损失。

2.5.5 采购单位在现场考察和答疑会中所提供的信息，供潜在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单位不对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2.6 遵循标准

2.6.1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文字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文献是其他语言，应附有相应的中文翻译本。

2.6.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6.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将投标人的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也不得通过将除进口货物以外的生产厂家授权、承诺、证明、背书等作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三、招标文件**

3.1招标文件的组成

3.1.1招标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3.1.2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3.1.3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3.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项或招标文件构成要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获得文件补全。

3.2.2招标文件发出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澄清和修改的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法定网站上公告的方式通知。（网址详见投标邀请）

3.2.3当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等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3.2.4招标文件的澄清和更正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并按澄清和更正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3.2.5为了给投标人合理的时间修改和调整，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更正公告中写明。

**四、投标文件**

4.1投标文件的组成

4.1.1投标人应按不同采购包包段分别编制投标文件。

4.1.2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编制，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报价

4.2.1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只能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4.3投标保证金（如有）

4.3.1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具体时间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4.3.2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4.3.2.1 投标人以汇款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应从其银行账户（基本存款账户）按照下列方式：公对公转账方式向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提交投标保证金。

4.3.2.2 投标人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可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保函服务”栏目办理电子保函并在电汇或银行转账单上注明（项目编号）；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保函文件放入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4.3.2.3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中的牵头方应按照本章第4.3.2条第4.3.2.1、4.3.2.2点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4.3.3 若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4.4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4.4.1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4.2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4.3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期限内不能或拒绝按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3）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4）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向采购人、采购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6）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5投标有效期

4.5.l 投标有效期为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5.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 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4.6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签署

4.6.1投标文件的编制

4.6.1.1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及技术、商务等响应材料”和“其他投标材料（如有）”组成。

4.6.1.2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要求及顺序组织编写，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6.1.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正确地填写相对应的页码，不准确可能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直观定位应标内容而做出不利判断，投标人需独自承担可能产生的各种不利结果。

4.6.1.4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其真实、合法身份和连续经营的相关证明文件。

4.6.1.5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资格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相关证明文件。

4.6.1.6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其所投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4.6.1.7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必须真实可靠而且合法有效。

4.6.1.8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完整表达履行本采购项目的相关技术方案、方法和措施，及证明其中标后具有良好履约能力的说明材料。

4.6.1.9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报送要求详见《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投标活动须知》。

4.6.1.10其他投标人需要补充的材料。

4.6.2投标文件的数量及签署

4.6.2.1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应使用安全锁，对投标文件中须盖章的部位加盖电子印章。

4.6.2.2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中涉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的资料，必须使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重要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名（即签字或盖章）方才有效。

4.6.3.3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逐页盖章,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的递交

5.1.1递交方式及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5.1.2递交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标：投标书为.标书格式），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其投标无效。

5.1.3逾期上传的或未按指定方式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5.1.4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需要调整文件递交时间，文件递交时间改变将会通过网络方式进行公告通知投标人。

5.2修改与重投

5.2.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修改或撤回其上传的投标文件。修改的响应内容应按规定要求上传。

5.2.2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修改投标文件。

**六、开 标**

6.1 开标时间和地点

6.1.1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开标会。

6.1.2 开标会的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及其他工作人员（若有）均由采购代理机构派出，现场监督人员（若有）可由有关方面派出。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6.1.3 出席开标现场的代表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

6.1.4本项目的开标环节，投标人可自行选择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或者远程参加开标会。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需提前在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服务专区中下载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并按照操作手册的要求参与开标会。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正常参与开标过程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5投标人到现场参加开标会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准时参加开标会，并代表投标人进行签到、文件解密、确认开标记录表等工作。

6.1.6文件解密时间：开标时开始进行解密，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及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投标将被视作无效。

（注：以上6.1.1、6.1.2项如更正公告有新的约定，则按最后更正公告的约定进行。）

6.2 开标程序

到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开标，项目按废标处理。达到三家的按以下程序进行开标。

6.2.1首先由主持人宣布开标会须知，然后由投标人代表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参加现场开标会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通过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须在系统远程解密开启后，在代理机构规定时间内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逾期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6.2.2 唱标时，唱标人将依次宣布“投标人名称”、“各投标人关于电子投标文件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若有）”、“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唱标人认为需要宣布的内容等）。

6.2.3 唱标结束后，参加现场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应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通过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须在系统远程签章开启后，在系统规定时间内对开标结果进行签章确认。

6.2.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或通过系统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投标人代表未按规定提出疑义又拒绝对开标记录签字或通过系统远程签章确认的，视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

6.2.5 若投标人未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也未通过远程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若出现本章第6.2条第6.2.3、6.2.4、6.2.5款规定情形之一，则投标人不得在开标会后就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涉及或可能涉及的有关事由（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等）向采购代理机构 提出任何疑义或要求（包括质疑）。

6.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导致投标人本次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上传的；

（2）经检查安全锁中的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3）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文件解密的；

（4）不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或未按要求提供“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有效证明文件的；

（5）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及给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及盖章的；

（7）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根据《关于在相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试点工作的通知》，试点地区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的异常低价情形如下：（一）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二）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三）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四）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

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同类产品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如果投标（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审查相关情况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9）不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10）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属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串通投标的情形的；

（12）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的情形。

**七、资格审查**

7.1资格审查人员

7.1.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7.2审查程序

7.2.1资格审查人员对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只有对招标文件所列各项资格性审查条款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审查。资格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无效。

7.2.2审查人员根据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只有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所列各项所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做出有效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审查。对是否有效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资格审查人员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7.2.3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

7.2.4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核心产品详见“采购需求”。

7.2.5采购人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2.6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2.7查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至评标结束前。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资格审查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八、评 标**

8.1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独立履行评标委员会职责。

8.2原则和方法

8.2.1 评标活动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8.2.2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8.2.3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8.2.4评审过程分为符合性审查、澄清说明补正（如需）、详细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

8.2.5 评标过程中的一些约定事项：

（1）计算百分数时，保留百分数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2）计算最终得分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3）所有专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加上价格得分为投标单位的最终得分。

（4）评标中如有未考虑到的问题，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研究处理。

8.3符合性审查

8.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符合性审查条款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无效。

8.3.2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符合性审查条款对投标人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招标文件所列各项符合性审查条款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视为符合性审查不通过。

8.3.3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投标人数量计算见7.2.4条规定。

8.3.4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表现形式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投标人的标书硬件特征码一致。

8.4澄清、说明、补正

8.4.1 评标委员会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或数据，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限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8.4.2 投标报价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8.4.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的代表签字。

8.4.4 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4.5 未按8.4.4条要求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8.5 评审要求

8.5.1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打分。

8.5.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8.5.2.1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本项目对小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价格扣除（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若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型企业分包参与采购项目的，且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注：1、中小企业应当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具体要求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2、监狱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5.2.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落实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8.5.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5.4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各项评审因素进行评价、打分，经汇总各评审因素得分（价格评分除外）后取平均值，再与价格评分相加即得综合得分。

8.6 推荐中标候选人

8.6.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向采购单位推荐不少于三名中标候选人，依据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6.1.1提供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推选投标价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8.6.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委员会向采购单位推荐不少于三名中标候选人，依据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6.2.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评标委员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8.7 中标人的确定

8.7.1中标人的确定方式：详见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8.7.2采购代理机构依据确认结果，在“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规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8.7.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若所公告的中标结果确实存在问题的，采购单位将按照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排序重新公告中标结果，或按相关规定依法重新进行招标，确保公正性。

8.7.4 如确定的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单位将按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九、合同授予**

9.1 中标通知

9.1.1 根据确定的中标结果，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9.1.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单位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1.3中标通知书是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9.2 履约保证

9.2.1 在签订合同前，供应商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履约保证金（具体帐号详见第二章须知前附表）。

9.2.2 中标供应商不能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在9.3.1条规定的签订合同时间前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3 合同签订

9.3.1 合同签订周期：中标结果公告后5个工作日内。

9.3.2 采购单位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9.3.3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单位签订成交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9.3.4 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十、监 督**

10.1 适用法规

10.1.1 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活动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以确保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

10.2 信息发布

10.2.1 招标活动过程中需对外发布的信息均统一发布到“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投标人可从前“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获取信息。

10.3 纪律要求

10.3.1 采购单位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3.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单位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单位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以上行为一经发现，已经中标的，取消中标资格，未中标的，取消参评资格，并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10.3.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未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不得发表有失公正和不负责任的言论，不得相互串通和压制他人意见，不得将个人倾向性意见诱导、暗示或强加于他人认同。

10.3.4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不得利用职务之便，干扰评标活动，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4 质疑

10.4.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0.4.2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受理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10.4.3 质疑函的递交

递交方式及所需证件：质疑人根据“质疑函范本”的要求递交纸质质疑函（质疑函范本请登录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下载网址：https://ccgp-hainan.gov.cn/），并附海南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的“获取采购文件回执单”加盖公章。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林女士

联系电话：0898-65330120/19989660855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府城街道办大英山东6街6号融创海口壹號D11-1地块4#楼12层1205号房

邮编：570100

10.4.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就采购单位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以书面形式向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0.5 投诉

10.5.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十一、其 它**

11.1 不良行为

11.1.1投标人存在的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不良行为：

(1)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存在违反规定提供虚假、无效证件等行为的；

(2)投标人有低于企业成本价，明显有恶意过高或过低报价行为的;

(3)投标人在参加投标活动时，有围标、串标、陪标等行为的；

(4)投标人不遵守投标会场纪律,扰乱招投标秩序的;

(5)有其他违反行业市场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行为的；

(6)有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的。

11.2 招标控制价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为招标控制价；如未规定最高限价的，则项目预算金额为招标控制价。

11.3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单位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单位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1.4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负责解释。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采购标的）**

项目概况

1.项目编号：[ZLJH]20250400002[GK]；

2.项目名称：智慧档案室设备购置及档案整理服务项目；

3.预算金额：人民币335.41万元；

4.最高限价：人民币335.41万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5.交货期：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且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

采购品目名称、单位、数量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 | A区智能双柱双面档案密集架(6层) | 108 | m³ |
| 2 | B区智能双柱双面档案密集架(6层) | 135 | m³ |
| 3 | 移动电动升降平台 | 1 | m³ |
| 4 | 智慧档案馆库房综合管理平台 | 1 | 套 |
| 5 | 数据库建设档案信息数据模块 | 1 | 套 |
| 6 | 数据库建设档案资料数据模块 | 1 | 套 |
| 7 | 数据库建设用户数据模块 | 1 | 套 |
| 8 | 数据库建设辅助数据模块 | 1 | 套 |
| 9 | 档案管理分类管理模块 | 1 | 套 |
| 10 | 档案管理分类编目模块 | 1 | 套 |
| 11 | 档案管理档案应用模块 | 1 | 套 |
| 12 | 检索利用综合检索模块 | 1 | 套 |
| 13 | 检索利用分类检索模块 | 1 | 套 |
| 14 | 检索利用在线浏览模块 | 1 | 套 |
| 15 | 检索利用资料打印模块 | 1 | 套 |
| 16 | 统计分析档案资源统计模块 | 1 | 套 |
| 17 | 统计分析档案使用分析模块 | 1 | 套 |
| 18 | 统计分析档案工作模块 | 1 | 套 |
| 19 | 回收站 | 1 | 套 |
| 20 | 数据管理 | 1 | 套 |
| 21 | 系统管理 | 1 | 套 |
| 22 | 档案整理 | 21300 | 份 |
| 23 | 档案整理 | 431 | 份 |
| 24 | 档案整理 | 200 | 盒 |
| 25 | 档案整理 | 1000 | 份 |
| 26 | 档案整理 | 2000 | 份 |
| 27 | 档案盒费用 | 1331 | 个 |
| 28 | 档案信息录入 | 24931 | 份 |
| 29 | 档案扫描 | 1117800 | 页 |
| 30 | 档案修复 | 55890 | 个 |
| 31 | 档案文化氛围建设及系统操作流程上墙 | 45 | 平方 |
| 32 | 办公电脑 | 10 | 台 |
| 33 | 温湿度传感器 | 6 | 个 |
| 34 | 智能协议处理模块 | 2 | 台 |
| 35 | 空调控制器 | 2 | 个 |
| 36 | 智能协议处理模块 | 2 | 台 |
| 37 | 恒湿净化一体机-120L | 2 | 台 |
| 38 | 移动扩容水箱 | 2 | 台 |
| 39 | 智能协议处理模块 | 2 | 台 |
| 40 | 柜式新风机 | 2 | 台 |
| 41 | 智能协议处理模块 | 2 | 台 |
| 42 | 空气健康洁净机 | 2 | 台 |
| 43 | 壁挂式臭氧发生器 | 2 | 台 |
| 44 | 智能协议处理模块 | 4 | 台 |
| 45 | 漏水控制器 | 2 | 套 |
| 46 | 漏水监测绳 | 2 | 套 |
| 47 | 开关量采集模块 | 2 | 台 |
| 48 | 空气质量传感器 | 4 | 个 |
| 49 | 智能协议处理模块 | 2 | 台 |
| 50 | 红外探测器 | 4 | 个 |
| 51 | 驱鼠器 | 2 | 个 |
| 52 | 办公桌 | 4 | 张 |
| 53 | 座椅 | 4 | 张 |
| 54 | 服务器 | 1 | 台 |
| 55 | 监控管理一体机 | 1 | 台 |
| 56 | 区域控制器 | 2 | 个 |
| 57 | 数据汇集箱 | 2 | 个 |
| 58 | Windows Server | 1 | 套 |
| 59 | 可视化一体机 | 1 | 台 |
| 60 | 400W半球网络摄像机 | 4 | 台 |
| 61 | 4路硬盘录像机(单盘位) | 1 | 台 |
| 62 | 硬盘 | 1 | 块 |
| 63 | POE交换机 | 1 | 台 |
| 64 | 16口千兆交换机 | 1 | 台 |
| 65 | 机柜 | 1 | 台 |
| 66 | 双门门禁控制器 | 4 | 套 |
| 67 | 指纹密码读卡器 | 4 | 套 |
| 68 | 双门电磁锁 | 4 | 把 |
| 69 | 电源适配器 | 4 | 个 |
| 70 | 电磁锁支架 | 4 | 个 |
| 71 | 出门按钮 | 4 | 个 |
| 72 | 门禁控制箱 | 4 | 个 |
| 73 | 线材、管材 | 1 | 批 |
| 74 | 档案库房1消防设备 | 181 | m³ |
| 75 | 档案库房2消防设备 | 214 | m³ |
| 76 | 档案标签 | 60264 | 张 |
| 77 | 层架标签 | 1944 | 张 |
| 78 | 标签加工费 | 62208 | 张 |
| 79 | 馆员工作站 | 1 | 台 |
| 80 | 智能盘点车 | 1 | 台 |
| 81 | 手持机 | 1 | 台 |
| 82 | 可视化一体机 | 1 | 台 |
| 83 | RFID系统 | 1 | 套 |
| 84 | A3幅面高速文档扫描仪 | 1 | 台 |
| 85 | 档案盒封面智能填写系统 | 1 | 台 |
| 86 | 专用碳带 | 1 | 卷 |

采购标的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354,1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354,1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A02102100-教学仪器 | 1.00 | 3,354,100.00 | 批 | 工业 | 是 | 否 | 否 | 否 |

报价设置

采购包1：

（1）报价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计量单位 | 报价单位 | 最高限价 | 价款形式 | 报价说明 |
| 1 | A02102100-教学仪器 | 批 | 元 | 3,354,100.00 | 总价 | 无 |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A02102100-教学仪器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A区智能双柱双面档案密集架(6层)  移动列长6000mm×宽600mm×高2500mm 6组一列共11列；  固定列长6000mm×宽600mm×高2500mm 6组一列共1列； |
| 2 |  | B区智能双柱双面档案密集架(6层)  移动列长6000mm×宽600mm×高2500mm 6组一列共14列；  固定列长6000mm×宽600mm×高2500mm 6组一列共1列； |
| 3 |  | 移动电动升降平台  电动遥控；  额定载重：150KG；  台面尺寸：750×450mm；  最低高度：210mm；  最高高度：720mm；  剪叉数量：2叉；  油缸数量：1支；  电机：12V/0.8KW；  蓄电池：12V/60AH；  轮子：4寸轮 2定2万；  颜色：工黄（剪叉黑色）； |
| 4 |  | 智慧档案馆库房综合管理平台  **平台架构：**  **1.支持国产化系统以及硬件**  环境监控：1.具备库房实景 2.5D 地图，显示全部环境设备在库房的实际位置，点击设备可图形化查看该设备采集到参数以及实时状态。  2.具备库房设备统一管理功能。  3.具备空气质量、温湿度监控功能，通过空气质量检测设备和温湿度模块实时监测库房温湿度、CO2.PM2.5.TVOC、HCHO 等空气质量参数，当其中某项参数超出设置阈值时，发出报警提示管理人员。  4.支持环控设备联动功能，并可根据需要自动设置联动相关设备（空调、恒湿空气净化设备等）。  5.支持空调监控控制功能，实时监测库房内空调的状态，根据需要随时对空调进行操作。  6.支持查看、控制恒湿净化、空气健康洁净、除酸净化等环境控制设备功能。实时监测库房内该些设备的状态，根据需要随时对设备进行操作，附带报警记录、操作记录。  7.支持漏水设备实时监控，支持报警记录查看。  8.支持红外布防报警功能，支持设备布防时间设置，自动布防报警。  9.支持烟感、温感监控功能，当其中设备被触发时，发出报警提示管理人员，并可根据需要设置报警模块（短信报警等）进行远程报警。  10.支持记录库房内环境的变化数据，可通过列表、曲线方式展示，直观地对库房环境进行监控与管理，为库房管理工作提供数据支持。  **门禁管理：**  1.支持增加、修改、删除人员；  2.支持数据查询，且具有历史操作日志和访客日志；  3.支持远程操作门禁开门。  **消息中心：**  1.具备实时消息提醒机制，进行系统消息实推送。  2.短信消息：支持将消息通短信猫，以短信的方式发送到管理者手机，管理者能够及时收到系统消息及处理。  3.邮件消息：支持将消息通过指定的管理员邮箱，以邮件的方式发送到管理者邮箱，以方便管理者能及时收到系统消息及处理。  **功能参数：**  1.3D可视化，可在3D图形中自由拖动查看实时监控、操作环控设备。  2.多通道视频监控画面实时显示，可单画面全屏放大，可选择日期查看历史监控画面。  3.警情中心，集中展示及快速处理火警、浸水、安防、温湿度、空气质量、设备故障警情。  4.库房管理，可快速添加、配置、管理各库房的环控设备。  5.温度、湿度报警阈值配置。  6.库房自动恒温恒湿指数配置。  7.报警信息多渠道通知，可通过邮件、短信、电话、网站通知、大屏报警通知警情。  8.通过表格展示历史警情，支持Excel或csv导出。  9.通过表格展示设备调控记录，支持Excel或csv导出。  10.通过图表展示历史温湿度、空气质量变化曲线图。  11.通过图表查询1年内的库房温湿度历史数据值。  12.大屏显示。  13.系统配置、客制化信息配置。  14.按机构、角色管理用户。  15.按岗位职责对应权限管理用户角色。 |
| 5 |  | 数据库建设档案信息数据模块  用于存储本单位管理的档案所涉及的档案存储位置、档案记录等相关数据信息表等结构化信息数据。 |
| 6 |  | 数据库建设档案资料数据模块  用于存储本单位管理的档案保存的非结构化档案数据，包括档案的扫描图片、相关的音视频资料等。 |
| 7 |  | 数据库建设用户数据模块  用于存储系统中所有人员的信息、用户权限、职能分配、用户登录，用户注册等用户信息。 |
| 8 |  | 数据库建设辅助数据模块  用于存储基础数据信息、系统管理信息等。 |
| 9 |  | 档案管理分类管理模块  系统提供档案分类归档功能。按照《国家基本专业档案目录》的要求，内置对应的分类，并以树状结构进行排列，可支持对文书、音像（照片、录音、录像）、科技等档案分类管理。 |
| 10 |  | 档案管理分类编目模块  数字档案管理系统支持电子文件的分类、编目、命名和存储，完成电子文件的归档保存，辅助完成纸质等传统载体归档文件的分现场查看系类、编目等应用。 |
| 11 |  | 档案管理档案应用模块  系统提供档案目录导入、自主查询、借阅审批、借阅查询、资料打印等功能。 |
| 12 |  | 检索利用综合检索模块  根据单位数字档案管理工作需要，系统综合检索功能为用户提供一个非常简洁的界面环境，提供一个检索内容输入框，用户只需要简单填入自己要搜索的目标关键信息，便可以从综合检索获得相关的结果。 |
| 13 |  | 检索利用分类检索模块  分类检索功能支持用户自定义多种分类类别，根据档案管理工作需要，提供跨档案门类的数据检索功能。 |
| 14 |  | 检索利用在线浏览模块  系统提供档案资料在线浏览功能，通过以上检索功能获得的档案资料，有权限的用户可直接在线打开，对其中内容进行在线浏览。 |
| 15 |  | 检索利用资料打印模块  系统提供相关档案资料打印功能，有权限的用户可通过系统界面，导出或打印所需的档案资料，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前提下，为资料的离线使用提供便利。 |
| 16 |  | 统计分析档案资源统计模块  系统提供数字档案资源室藏量的统计功能，统计条件包含档案分类、保管期限、卷（件）、年度等。 |
| 17 |  | 统计分析档案使用分析模块  系统提供档案利用情况统计功能，主要分析要素包括利用档案的职能部门及人次、利用数字档案分类及数量、数字档案下载浏览量等，从多个维度监测当前数据资源2000.00的使用情况。 |
| 18 |  | 统计分析档案工作模块  系统提供按档案工作统计年报统计功能应用，通过统计报表、柱图、饼图或曲线等各类方式，向数字档案管理系统的用户直观的展示该年度档案管理工作的成果。 |
| 19 |  | 回收站  系统提供对删除的档案进行回收集中管理，方便存在误操作的情况下还可进行恢复还原，并自动设置清除时间，默认是三个月内，如果没有信息恢复操作，可永久清除回收站的文件。 |
| 20 |  | 数据管理  1.数据导入：数字档案管理系统具备自动或手动接收采集文书、照片、录音、录像等不同类型电子文件功能，提供辅助接收、采集传统载体归档文件或传统档案数字副本应用的同时，对接收采集电子文件，可确保电子档案的内容与元数据、电子档案的各组件保持关联，同时应自动记录接收采集业务行为元数据。  2.数据导出：系统支持将存档的数据进行导出，主要以excel的格式导出为主，以便用户离线使用。  3.数据备份：为了防止数据被损坏或丢失，系统提供了数据备份功能，用户可根据需要，对特定的档案数据按不同类别、不同时间、不同格式选择对应的备份方式，备份后的数据可复制到光盘或通过FTP等形式进行异地保存，以保障数据的安全可靠。  4.数据恢复：系统提供一键恢复功能，通过备份到本地的数据库文件，可进行一键导入，一键恢复至数据备份的时间节点，从而确保数据的安全无虞。 |
| 21 |  | 系统管理  1.用户管理：系统提供数字档案管理系统用户的添加、删除、停用、启用等功能，在统一的标准化的授权机制下系统用户的权限及相关信息的统一管理。通过用户管理，可详细登记用户信息如用户名、所属单位、所属部门、用户级别、联系电话、邮箱号码等信息。  2.角色管理：系统提供角色管理功能，提供系统管理员、安全保密管理员、安全审计员、普通用户、高级用户等多种用户角色。在系统组织架构下，可按部门、按应用功能等维度设置多个不同的角色，并可以赋予不同角色特定的初始权限，以便系统管理员能对新接入单位的相关用户进行标准统一的权限分配。  3.权限管理：权限管理模块主要用于系统权限体系的创建、维护与分配，从而实现应用模块统一的身份认证和访问控制。通过集中统一的权限管理中心，实现不同用户，不同角色的权限编辑与管理。  4.日志管理：日志管理主要通过对系统相关操作日志的采集、存储及分析，从而实现对未知安全威胁的集中审计、预警监测、处置管理、线索跟踪、回溯追踪、取证核查等。 |
| 22 |  | 档案整理  对公文档案进行整理、启钉换钉、分类、排序、标页、编目、制作备考表、装盒、编写背脊信息等。 |
| 23 |  | 档案整理  对人事、职称档案进行整理、启钉换钉、分类、排序、编页、编目、制作备考表、装盒、编写背脊信息等。 |
| 24 |  | 档案整理  对项目档案进行整理、排序、编页、著录、启钉换钉、制作备考表、装盒、编写背脊信息等。 |
| 25 |  | 档案整理  对财务档案进行整理、拆钉装订、编页、编目、制作备考表、装盒等。 |
| 26 |  | 档案整理  对音像档案进行整理、编目、装盒等。 |
| 27 |  | 档案盒费用  按照档案数量，订购无酸专用纸2～6公分档案盒。 |
| 28 |  | 档案信息录入  将每份档案基本信息录入系统，确保录入信息准确无误。 |
| 29 |  | 档案扫描  对公文、人事、职称、项目、财务档案进行逐页扫描，确保扫描图片清晰、端正。 |
| 30 |  | 档案修复  对破损档案进行修复，包括去污、去酸、加固、档案字迹的显示与恢复、档案修裱等。 |
| 31 |  | 档案文化氛围建设及系统操作流程上墙  对档案管理中心进行档案相关文化设计及智慧档案室系统操作流程上墙。 |
| 32 |  | 办公电脑  CPU多核处理器(睿频不小于2.8G, 基础主频不小于2.0G)/内存不小于8G/256G固态硬盘/不小于21寸液晶显示器。 |
| 33 |  | 温湿度传感器  1.直流电源（默认）：10-30V DC；最大功耗：0.4W；  2.A准精度：湿度：±2%RH（60%RH，25℃）；温度：±0.4℃（25℃）；  3.B准精度（默认）：湿度：±3%RH（60%RH，25℃）；温度：±0.5℃（25℃）；  4.通信协议：Modbus-RTU通信协议；  5.输出信号：485信号；  6.温度显示分辨率：0.1℃；  7.湿度显示分辨率：0.1%RH；  8.温湿度刷新时间：1S；  9.开孔尺寸 60mm； |
| 34 |  | 智能协议处理模块  1.工作模式：TCP server，TCP Client，UDP Server，UDP Client；  2.电压：DC7-30V；  3.电流：50MA；  4.功率：6W；  5.尺寸：100.6×36×58.8mm；  6.安装方式：标准35mm导轨安装；  7.上行接口：RJ45接口，具有自动请求接入网络功能，在线自动连接，具有心跳包功能，掉线侦测并自动链接；  8.可以采用固定MAC地址识别和固定IP识别方式进行通讯适配不同的网络环境；  9.采用近距离的485单一设备、上行端RJ45标准物联网协议模式提高设备控制的可靠性。 |
| 35 |  | 空调控制器  1.无需改装空调，通过红外遥控实现对空调的控制，施工方便；  2.采用自学习原理与智能编码分析技术，可实现对任意品牌空调的监测和控制；  3.自学习命令数：64个，可学习设置温度、运行模式、风速、扫风等各种命令；  4.LCD显示、按键操作自学习和测试，使用简单方便；  5.来电自启动功能。市电来电后，使空调恢复断电前运行模式；  6.可根据温度制动控制空调开关机功能；  7.可根据湿度自动控制空调开关机功能；  8.空调轮换功能。实现两台空调的周期轮换，保证两台空调运行时间一致，延长使用寿命；  9.空调定时开关机功能。可实现一台或两台空调，在一天内的某个时间段自动开关机；  10.遥控器命令复制功能。当学习完一台空调的所有命令后，可以进行批量复制，节约学习时间；  11.红外发射载波频率可设定，设定范围30KHz～50KHz；  12.提供RS485接口，采用标准Modbus协议，方便接入到远程监控系统中；  13.红外遥控探头采用全方位转向支架，工程调试和维护方便；  14.外接端口具有抗电磁干扰设计，可靠性高； |
| 36 |  | 智能协议处理模块  1.工作模式：TCP server，TCP Client，UDP Server，UDP Client；  2.电压：DC7-30V；  3.电流：50MA；  4.功率：6W；  5.尺寸：100.6×36×58.8mm；  6.安装方式：标准35mm导轨安装；  7.上行接口：RJ45接口，具有自动请求接入网络功能，在线自动连接，具有心跳包功能，掉线侦测并自动链接；  8.可以采用固定MAC地址识别和固定IP识别方式进行通讯适配不同的网络环境；  9.采用近距离的485单一设备、上行端RJ45标准物联网协议； |
| 37 |  | 恒湿净化一体机-120L  1.除湿量（L/24h）:120：加湿量（Kg/h）:6∽9；最大风量（m3/h）:2200；微生物净化效率≥99.95%；  2.水箱自动杀菌功能，定时开启，杀灭水中微生物，防止水体变质、滋生蚊虫、产生异味；  3.功率（KW）净化消毒模式：≤0.15（实测）持续除湿模式：≤1.10（实测）；  4.水箱内置双 2.5m 高扬程潜水泵；内置水箱:≥40L；  5.外置设备联动:移动扩容水箱、电磁阀；  6.水位检测：7格浮球磁簧开关水位探头；  7.外形尺寸（mm）:600×505×1870（宽×深×高）；  8.集加湿、除湿、空气净化（PM2.5、PM10、甲醛、TVOC）、纳米光氢离子消杀等功能于一体；  9.低温冷冻除湿技术，采用环保冷媒，能效比高、除湿效果好、性能稳定；  10.全彩7寸工业触摸显示屏实现人机交互，实时掌控设备运行状态、运行参数；  11.独有7段水位探头，精准显示水箱水位，高、低限水位报警；  12.配套设备联动接口，根据水位变化自动加、排水，自带漏水监测报警，监测到漏水后关闭所有阀门、机器停止运行；  13.七层空气净化:初效过滤器+三合一HEPA过滤器（离子银抗菌布+多层HEPA滤芯+椰壳活性炭滤芯）+双波段纳米光氢离子净化装置+湿式除尘过滤器+粗效过滤网；  14.采用封闭式涡旋压缩机，高效、静音、节能，采用大风量、低噪音多叶片轴流风机；  15.送风方式：前进风、45度斜上送风方式，避免湿气直吹设备而产生凝露，避免对吸潮物体产生直吹影响；  16.水箱自动杀菌功能，定时开启，杀灭水中微生物，防止水体变质、滋生蚊虫、产生异味；  17.触摸屏操作、平台远程管控功能，支持节能运行模式，每天可设置三个运行时段，每周可设置不同运行方案。 |
| 38 |  | 移动扩容水箱  1.储水量（L）:100;  2.加水速度（L/min）:10;  3.供电模式:一体机供电/外部供电（AC220V）;  4.加水模式:手动加水/自动加水;  5.水管接口:内置接口（快速连接头，无需工具装卸）;  6.电气接口:防水5P快速接头;  7.水位显示:蓝光46格水位视窗；  8.箱体材质:食品级304不锈钢;  9.水质净化UV杀菌装置（选配）;  10.水泵:2.5m高扬程潜水泵;  11.外形尺寸 (mm):350×550×850（宽×深×高）;  12.脚轮:耐磨耐冲击超静音脚轮×4（360°万向轮×2，固定轮×2）；  13.增加移动扩容水箱，可避免干燥季节向设备内频繁加水;  14.自动运行模式下，可根据恒湿一体机水位及运行方式自动加水;  15.AC220V外部供电电源，也可直接采用恒湿一体机供电;  16.水箱自动杀菌功能，杀灭水中微生物，防止水体变质、异味;  17.水管接口采用内置接口，快速连接头，无需工具装卸;  18.电气接口采用防水5P速接航空插头。 |
| 39 |  | 智能协议处理模块  1.工作模式：TCP server，TCP Client，UDP Server，UDP Client；  2.电压：DC7-30V；  3.电流：50MA；  4.功率：6W；  5.尺寸：100.6×36×58.8mm；  6.安装方式：标准35mm导轨安装；  7.上行接口：RJ45接口，具有自动请求接入网络功能，在线自动连接，具有心跳包功能，掉线侦测并自动链接；  8.可以采用固定MAC地址识别和固定IP识别方式进行通讯适配不同的网络环境；  9.采用近距离的485单一设备、上行端RJ45标准物联网协议。 |
| 40 |  | 柜式新风机  1.PM2.5高效过滤率95%以上；  2.热回收效率：70～80%；  3.电辅热：600W；  4.额定风量：500m³/h；  5.初效过滤器采用标准 21mm 型材，填充铝箔网，过滤级别为 G4；  6.中效过滤器选用涤纶滤布基材，过滤级别为F7；  7.高效过滤器采用 PET 材料，过滤 级别为 H10；  8.气体过滤器选用改性活性炭材料，有效降解 TVOC、一氧化硫、二氧化硫、硫化氢等气体污染物。  9.产品尺寸：520×360×1700mm； |
| 41 |  | 智能协议处理模块  1.工作模式：TCP server，TCP Client，UDP Server，UDP Client；  2.电压：DC7-30V；  3.电流：50MA；  4.功率：6W；  5.尺寸：100.6×36×58.8mm；  6.安装方式：标准35mm导轨安装；  7.上行接口：RJ45接口，具有自动请求接入网络功能，在线自动连接，具有心跳包功能，掉线侦测并自动链接；  8.可以采用固定MAC地址识别和固定IP识别方式进行通讯适配不同的网络环境；  9.采用近距离的485单一设备、上行端RJ45标准物联网协议； |
| 42 |  | 空气健康洁净机  1.最大风量：380m³/h；  2.适用房间：20～40㎡；  3.噪音（dB）：≤45dB；  4.消毒灯功率（W）：36；  5.净化配置：蜂窝纳米光触媒滤网；  6.整机功率（W）：60～90；  7.安装方式：壁挂；  8.通信方式 ：Modbus-TCP（可选）；  9.灯管寿命（h）：≥10000；  10.对白色葡萄球菌杀除率：≥99.99%；  11.对空气中自然菌消亡率：≥90% ；  12.有害气体净化：TVOC、甲醛 ；  13.供电：AC220V 50HZ；  14.工作环境 温度-5～45℃，湿度≤90%RH； |
| 43 |  | 壁挂式臭氧发生器  1.采用臭氧消毒,具备臭氧还原分解功能，在臭氧消毒消毒结束后，把多余的臭氧还原分解成氧气，同时使空间的空气更清新舒畅，进入消毒过的空间感觉清新,没有原先臭氧消毒后难闻的渔腥味；  2.臭氧产量：3500mg/H；  3.适用面积：60M2-100M2；  4.消毒时间：消毒60min+臭氧分解30min；  5.空气净化方式：通风净化；  6.臭氧还原方式：自然还原；  7.冷却方式：自然冷却；  8.额定电源：220V-HZ50；  9.额定功率：80W；  10.操作方式：设备按钮操作和遥控器操作；  11.外形尺寸：950×260×200（mm）；  12.安装方式：壁挂式安装； |
| 44 |  | 智能协议处理模块  1.工作模式：TCP server，TCP Client，UDP Server，UDP Client；  2.电压：DC7-30V；  3.电流：50MA；  4.功率：6W；  5.尺寸：100.6×36×58.8mm；  6.安装方式：标准35mm导轨安装；  7.上行接口：RJ45接口，具有自动请求接入网络功能，在线自动连接，具有心跳包功能，掉线侦测并自动链接；  8.可以采用固定MAC地址识别和固定IP识别方式进行通讯适配不同的网络环境；  9.采用近距离的485单一设备、上行端RJ45标准物联网协议； |
| 45 |  | 漏水控制器  1.检测线缆：可兼容连接各类检测线缆，或检测电极；  2.监测距离/检测线缆长度：最大可转接头线缆长度为500米；  3.材质：防火ABS；  4.检测灵敏度：0～10K无级调节，响应时间小于1S（灵敏度最高时）；  5.供电方式：DC12V～DC24V；  6.安装方式：DIN35mm导轨安装；  7.通讯接口：RS485；  8.通讯协议：MODBUS RTU；  9.外形尺寸：L90×W58×H52mm  10.重量：100g； |
| 46 |  | 漏水监测绳  1.线缆直径：5.0mm；  2.监测导线外阻：20Ω/100m；  3.长度：7米； |
| 47 |  | 开关量采集模块  1.8路继电器输出，每路输出独立，可接不同负载设备；  2.通信接口：RJ45网口；  3.I/O接口：8路开关量输入，支持干接点和开关量采集输入，光耦隔离；  4.触点容量最大250VAC、10A/30VDC、10A，寿命10万次；  5.供电电压：DC7-30V；  6.尺寸：145×90×40mm； |
| 48 |  | 空气质量传感器  1.集多种测量要素于一体，最多可同时集成8种测量要素，可测量PM2.5、PM10、大气压力、光照、TVOC、CO2、甲醛、O3等多种要素；  2.工作电压：DC10V～DC30V；  3.最大功耗：0.5W（24VDC供电）；  4.工作温度：-10～55℃；  5.工作湿度：0～95%RH（无凝结）；  6.通讯方式：RS485；  7.通讯协议：ModBus-RTU；  8.材质：防火ABS；  9.安装方式：吸顶、壁挂； |
| 49 | ▲ | 空气质量传感器  10.设备按照国标GB/T17626.2-2018须通过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国标GB/T17626.4-2018须通过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试验。通过以上二项试验并取得省级及以上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验）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制造商公章。 |
| 50 |  | 智能协议处理模块  1.工作模式：TCP server，TCP Client，UDP Server，UDP Client；  2.电压：DC7-30V；  3.电流：50MA；  4.功率：6W；  5.尺寸：100.6×36×58.8mm；  6.安装方式：标准35mm导轨安装；  7.上行接口：RJ45接口，具有自动请求接入网络功能，在线自动连接，具有心跳包功能，掉线侦测并自动链接；  8.可以采用固定MAC地址识别和固定IP识别方式进行通讯适配不同的网络环境；  9.采用近距离的485单一设备、上行端RJ45标准物联网协议； |
| 51 |  | 红外探测器  1.标称电压：DC12V，工作电压 DC9~18V，工作电流 <30mA(DC12V)；  2.工作温度：-10°℃~+55℃，工作湿度 ≤95%RH；  3.探测距离：安装2.5m高度时，探测直径7m；安装3.6m高度时，探测直径12m；安装4.5m高度时，探测直径13m；  4.安装高度：2.5～4.5m；  5.报警输出：常开/常闭可选接点容量DC28V100mAmax；  6.防拆开关：常闭无电压输出接点容量DC28V100mAmax；  7.LED指示灯：开/关可选；  8.脉冲计数：1P/2P可选；  9.安装方式：吸顶/86盒安装；  10.外观尺寸：ф115x33mm； |
| 52 |  | 驱鼠器  1.产品功能: 驱除老鼠、蟑螂、蚂蚁、蜘蛛、蟋蟀、臭虫、跳蚤、蚕蛾等；  2.有效面积: 100平方米左右；  3.发出双波:一路电磁波和一路超声波；  4.间歇、变频,不会使老鼠产生“适应性”和“免疫力”；  5.产品功率: AC220V/50Hz；  6.产品尺寸: 12×3.5×7.5cm； |
| 53 |  | 办公桌  规格：1200×700×750mm；  柜身全部采用(板厚15mm)面贴红棕色双面浮雕三聚氰胺、经高温、高压粘合而成。板材不变形及变色、不带有害气体，表面光洁亮丽无污渍易清洗。截面采用同色优质0.2mm优质PVC利用全自动封边机经高温加专用热熔胶封边。具有耐酸、防水、耐磨、耐腐蚀、防潮湿、抗静电等； |
| 54 |  | 座椅  钢制框架，优质海绵。 |
| 55 |  | 服务器  2U机架式服务器，1\*处理器Intel Xeon Silver 3204，8GB TruDDR4 2933MHz内存，2\*2T 3.5"7.2K SATA热插拔硬盘，RAID 530-8i阵列卡。 |
| 56 |  | 监控管理一体机  1.尺寸：414mm×490mm×88.6mm；  2.操作系统：Linux操作系统；  3.处理器：Intel酷睿i5；  4.内存：DDR48G(最大支持16G)；  5.硬盘：500GSSD；  6.网卡：2XRealtek® 1Gbps PCIe Ethernet Controller, RJ45；  7.显示接口：1\*DVI 1\*VGA 1\*HDMI；  8.前面板接口：2\*USB2.0、1\*开/关机键、1\*重启键、1\*硬盘指示灯、1\*电源指示灯；  9.后面板I/O接口：4\*USB2.0、1\*DVI、2\*COM、2\*485、1\*Mic1\*HD Audio、2\*LAN  10.GPIO接口：4DI，4DO；  11.供电方式：AC220V 60hz/50hz；  12.内置独立短信、电话报警接口，集成音响功能播报语音提示；  13.SIM卡：支持全网通；  14.安装方式：2U 19寸机架式；  15.集成环控中间件软件，主要有设备操控与数据采集，信息记录，上位机连接三大功能；  16.设备操控与数据采集指软件可添加温湿度传感器、云测仪、空调、新风机、恒湿机等环控设备，可对添加的设备进行数据采集与控制；  17.信息记录指软件自动采集设备的状态数据、操作记录，并保存在数据库中；  18.上位机连接指软件可通过TCP通讯连接上位机系统，实现远程控制和查看环控设备状态的功能； |
| 57 |  | 区域控制器  采用集中管理、分区控制的理念，对档案库房内的环控设备进行监测与控制。要显示库房内的温湿度、空气质量等传感器信息，出现异常声光告警。控制库房内恒温、恒湿、空气净化等设备的运行。并可连接档案管理系统，查询库房内档案，联动密集架开闭。  1.屏幕尺寸：采用21.5寸触摸一体机；  2.处理器：RK3288，四核 Cortex-A17，主频最高达 1.8GHz；  3.报警模式：内置LED报警灯，提供声光报警输出；  4.人体感应探测器：2-100cm距离可调；  5.供电方式：AC220V 60hz/50hz；  6.通讯接口：USB、RJ45；  7.安装方式：挂墙式安装；  8.材质：正表面为钢化玻璃面板，侧面铝装饰条，背部钣金；  9.图形、列表方式显示温湿度信息和设备运行状态；  10.支持历史记录的查询；  11.支持档案查询； |
| 58 |  | 数据汇集箱  1.外箱尺寸：490×600×140mm；  2.电源模块：输入AC220V 60hz/50hz；输出DC12V7.5A；  3.内置1个16口交换机安装位；  4.内置开关电源；  5.材质：钢化玻璃面板，钣金外壳；  6.提供8个智能协议模块安装位、2个16路开关量采集模块安装位； |
| 59 |  | Windows Server  winsever2022标准版 Commercial-DG7GMGF0D5RK-0005，Windows Server 2022 Standard-16 Core License Pack |
| 60 |  | 可视化一体机  1.LED全新高清A级液晶屏≥85英寸；  2.红外触摸屏真10点，触摸屏表面硬度不小于莫氏7级；  3.操作系统Android9.0及以上,2G内存，16G存储；  4.内置喇叭（10W×2），可外接扬声器；  5.前置接口：USB2.0\*3、多媒体播放USB接口1个、红外触摸输出接口1个、HDMI输入接口1个；  6.后置接口：USB2.0\*1、HDMI输入\*2、VGA输入接口1个、RJ45网口1个；  7.工作温度：0℃～60℃；  8.储存温度：-20℃～60℃； |
| 61 |  | 400W半球网络摄像机  传感器类型:1/1.8”Progressive Scan CMOS；  图像尺寸:2560 x1440；  主码流分辨率与帧率:50 Hz: 25 fps (2560 x1440，1920 x1080，1280 x 720)50 Hz: 25 fps (640 480，640 x 360，320 x 240)；  镜头:4mm,水平视场角:88.7[6mm(55.2)可选]；  调整角度:水平:0°~360°，垂直:0°75°，旋转:0~360°；  日夜转换方式:白天,夜晚，自动，定时；  照度:彩色:0.0005 Lux @(F1.0,AGC ON),0 Lux with Light；  宽动态范围:120dB；  图像增强:背光补偿,3D数字降噪；  图像设置:亮度，对比度，饱和度,旋转等通过客户端或者 IE 浏览器可调；  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子码流:H265 /H264/MJPEG；  H.265编码类型：Main Profle；  H.264编码类型：BaseLine Profle/Main Profle/High Profle；  视频压缩码率：32Kbps~8Mbps；  通讯接口：1个RJ45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支持协议：TCP/IPICMP,HTTP,HTTPS,FTP,DHCP,DNS,DDNS,RTP,RTSP,RT-CPPPPOENTPUPnPSMTP，SNMPIGMP,802.1XQoSIPv6UDP，Bonjour；  接口协议：ONVIF(PROFILE S)ISAPI,GB28181；  通用功能：心跳,镜像，密码保护,视频遮盖,水印技术,IP 地址过滤；  异常侦测：移动侦测，遮挡报警，非法登录,存储器满,存储器错；  智能侦测：越界侦测,区域入侵；  电源供应：DC12V25%/PoE(802.3af)；  防护等级：IP66；  补光距离：30 m；  工作温度和湿度：-30C~60C,湿度小于95%(无凝结）；  功耗：非POE:55WMaxPOE:6.5W；  重量：裸机重量:420g，带包装重量:720g；  尺寸(mm)：产品:φ131×108mm 包装:170×170×150mm； |
| 62 |  | 4路硬盘录像机(单盘位)  1.可接驳符合ONVIF、RTSP标准的众多主流厂商网络摄像机；  2.支持H.265高效视频编码码流，支持H.265、H.264IP设备混合接入；  3.解码性能强劲，支持6路1080P解码，推荐满路数接入400万及以下像素网络摄像机；  4.最大支持600万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  5.支持HDMI与VGA同源输出，HDMI和VGA支持1080p高清输出，1路HDMI，1路VGA；  6.支持1个SATA接口，最大支持满配8T硬盘；  7.支持IP设备集中管理，包括IP设备参数配置、信息的导入/导出和升级等功能；  8.支持最大4路同步回放和多路同步倒放；  9.支持智能搜索、回放及备份功能，有效提高录像检索与回放效率；  10.支持GB28181协议，轻松实现平台接入；  11.输入输出总带宽：40Mbps/80Mbps；  12.网络接口：1个，RJ45 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
| 63 |  | 硬盘  8T，256M缓存。SATA接口 |
| 64 |  | POE交换机  1.8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  2.交换容量：16G；包转发：11.9Mpps；  3.全线速的二层千兆交换能力，保证所有端口无阻塞进行报文转发；  4.支持 POE+供电，单端口最大供电功率 30W；  5.采用存储转发的交换机制；  6.采用共享缓存架构，每个端口可利用的缓存空间扩大数倍，可大大增强突发大流量的转发性能；  7.集成专业级防雷电路，可提供防雷等级4级（共模防护6KV）的专业防护；  8.支持四级拨码开关，标准交换、Vlan 模式、流控模式、汇聚上联四种工作模式；  9.符合IEEE 802.3 10Base-T，IEEE 802.3u 100Base-TX，IEEE802.3x 和 IEEE802.3ab 1000Base-T标准； |
| 65 |  | 16口千兆交换机  1.16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2个1000Base-X SFP端口；  2.交换容量：36Gbps；转发能力：27Mpps；  3.一键模式切换，支持“监控模式、标准交换、汇聚上联、端口隔离” 四种工作模式；  4.内置简易 Web 管理，配置和维护更便捷；  5.集成安防级高防雷电路，内置专业高耐压电源，保证各种恶劣环境下的稳定工作；  6.采用共享缓存架构，每个端口可利用的缓存空间扩大数倍，可大大增强突发大流量的转发性能；  7.低功耗、无风扇、无噪音设计； |
| 66 |  | 机柜  不小于27U，黑色，8位10A PDU一个，固定板3块； |
| 67 |  | 双门门禁控制器  1.支持TCP/IP、RS485工业总线双重通讯技术，保证通讯的可靠性；  2.控制器内置硬件看门狗，杜绝死机；  3.控制器电源输入具有过流、过压、反压保护；  4.提供给读卡器的电源具有过流保护；  5.所有输入/输出端口/通信端口具有瞬间过压保护；  6.支持多种 Wiegand 卡格式，支持密码键盘，兼容各种卡片；  7.具有反潜、互锁、联动、多卡开门及远程开关门等功能；  8.强大的联动功能：支持硬件触发及事件触发，如门状态、卡状态、输入输出点和卡号的组合联动；  9.多人多组刷卡：支持人员组内多卡开门设置（A组任意两人组合开门）和跨组多卡开门设置（A组1人+B组1人组合开门）；  10.首卡常开功能：在设置的时间段内，第一张刷卡后保持门常开；  11.防尾随：支持APB（防尾随）功能，支持双向与跨门点的区域APB；  12.互锁功能：支持多门控制器任意组合的互锁功能，任何时候仅能打开一个门；  13.容量：卡容量∶3万 记录容量∶10万；  14.工作环境：温度∶0℃-55℃湿度∶10%-80%；  15.工作电源：额定电压12V(±20%)DC，额定电流≤0.5A；  16.锁控继电器输出：最大开关电压：36V（DC），最大开关电流：5A ；  17.辅助继电器输出：最大开关电压：36V（DC），最大开关电流：2A； |
| 68 |  | 指纹密码读卡器  1.2.0寸高清彩屏，支持指纹、密码认证方式；  2.用户数：5000人，指纹容量：1500个；  3.使用温度：0-45℃；  4.电源规格：12V 3A；  5.产品尺寸：180×82×55mm； |
| 69 |  | 双门电磁锁  1.使用范围:木门、防火门、金属门、玻璃门等；  2.输入电压:DC12V；  3.工作电流:12V/380mA；  4.安全类型:通电上锁、断电开锁 ；  5.表面工艺:喷砂阳极氧化  6.材质:铝合金；  7.锁体尺寸:500×48.5×27mm±1mm，吸板尺寸:180×38×13mm±1mm； |
| 70 |  | 电源适配器  用于电磁锁、指纹密码读卡器供电使用。 |
| 71 |  | 电磁锁支架  与磁力锁配套，用于安装电磁锁使用。 |
| 72 |  | 出门按钮  安装在库房内，触发开门按钮。 |
| 73 |  | 门禁控制箱  定制，适配门禁控制器。 |
| 74 |  | 线材、管材  含传感器与环控设备安装所需要的线材、管材费用，以及对应的穿线。但不包括开槽与墙面修复费用。 |
| 75 |  | 档案库房1消防设备  包含150L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含七氟丙烷灭火剂）1套、机械型泄压口1套、点型光电感烟探测器2只、点型感温探测器4只、声光报警器4只、紧急启停按钮2只、放气指示灯2只、气体灭火控制器1台（双区共用）、输入输出模块1只。 |
| 76 |  | 档案库房2消防设备  包含90L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含七氟丙烷灭火剂）2套、机械型泄压口1套、点型光电感烟探测器2只、点型感温探测器4只、声光报警器4只、紧急启停按钮2只、放气指示灯2只、气体灭火控制器1台（双区共用）、输入输出模块1只。 |
| 77 |  | 档案标签  1.工作频率：920～925MHz；  2.符合标准：EPCGlobal C1\G2、ISO18000-6C；  3.标签尺寸：112×26×0.23mm；  4.工作模式：可读写；  5.存储容量：TID96bits、EPC96bits；  6.标签为单面不干胶，可打印立案号、归档号等信息；  7.防盗标识：采用AFI作为防盗的安全标志方法，且AFI标志位用户可以自由修改；  8.防冲突性：能保证工作区间内多个标签的同时可靠识读；  9.读取距离：读取距离≥5cm；  10.环境温度：-20℃～80℃；  11.存储温度：-20℃～80℃；  12.使用寿命：>10年、10万次读写；  13.极化方向：线极化； |
| 78 |  | 层架标签  1.工作频率：920～925MHz;  2.符合标准：EPCGlobal C1\G2、ISO18000-6C;  3.标签尺寸：102×18×3.5mm;  4.工作模式：可读写;  5.防冲突性：能保证工作区间内多个标签的同时可靠识读;  6.安装到金属层架板后，读取距离≥10cm;  7.材质：透明亚克力、不干胶面纸、3M强力背胶;  8.可定制打印层架信息、馆徽标等;  9.环境温度：-20℃～80℃;  10.存储温度：-20℃～80℃;  11.使用寿命：>10年、10万次读写;  12.极化方向：线极化; |
| 79 |  | 标签加工费  标签粘贴，信息写入。不含档案整理 |
| 80 |  | 馆员工作站  功能要求：  1.具备标签转换功能，可将档案的档号等信息写入RFID标签；  2.支持档案的借阅、归还、续借等功能；  3.根据全宗号、案卷号、目录号等关键，进行档案的检索；  4.可以非接触式的快速识别粘贴在档案上的RFID标签，可同时读取多本档案；  5.可以对档案标签防盗位进行复位或置位；  6.提供设备配套驱动程序文件、相关档案馆业务应用程序文件；  7.提供档案规范放置辅助功能；  技术要求：  1.工作频率：920～925MHz；  2.符合标准：EPCGlobal C1\G2、ISO18000-6C；  3.产品尺寸：470×510×400mm；  4.通讯接口：USB 6个、网口1个、串口1个、WIFI；  5.显示屏：21.5寸液晶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屏占比88.2%，窄边框设计；  6.主机：CoreI3四核、8G DDR4内存，256G固态硬盘；  7.嵌入式键盘，与操作平台一体式化设计；  8.操作平台采用铝+钢化玻璃，厚度不超过15mm；  9.屏幕可升降，可升降幅度不低于10cm；  10.屏幕视角可上下调节，可调节角度为85～105度。屏幕左右旋转，左右旋转转度不低于45度；  11.可根据用户喜好，选择横屏或竖屏模式；  12.读写距离：0～10cm（根据需求配置）；  13.材质：整机铝+钢化玻璃；  14.电源供电：AC220±10%；  15.工作温度：-10℃～50℃；  16.存储温度：-20℃～60℃； |
| 81 |  | 智能盘点车  **功能要求：**  1.实现档案的上架、盘点、理架、查找等功能；  2.盘点：能显示当前层应有档案数，并能够生成在架档案列表，同在借档案列表比对后能生成未在架档案列表、错架档案列表，以及提示错架档案正确位置；  3.上架：扫描上架档案，提示档案应在的物理位置；  4.查找：在盘点操作界面输入检索条件，在数据库中进行标注，在对在架档案点检时自动提示；  5.顺架：盘点过程中发现与序列表不符的档案进行提示，标示所在位置；  6.档案定位：能将档案架位信息与单册信息相关联，更新单册位置信息，并提供系统显示；  7.数据采集处理及批处理：可在盘点过程中生成表单；  8.具备离线（不连接任何网络）工作模式，可通过网络进行数据的同步；  9.可与档案系统对接，实现调档申请的自动展示，并推送借还记录；  **技术要求：**  1.工作频率：920～925MHz；  2.符合标准：EPCGlobal C1\G2、ISO18000-6C；  3.交互方式：21.5寸电容触摸屏，分辨率：1920×1080；  4.屏幕可360度旋转，屏幕横竖显示角度自由调节；  5.工业级主机：J1900CPU、64G固态硬盘、无风扇静音设计；  6.RFID手持天线，采用红外感应开关，不需要手工切换；  7.设备整体尺寸：500\*560\*1450mm；  8.手持天线盘点阅读半径：125mm（功率20dBi）；  9.通讯接口：USB、TCP\IP、WIFI；  10.电池容量：45Ah磷酸铁锂电池，工作时间≥8小时，待机时间≥24小时；  11.提供独立的电池电量液晶显示屏，低电量报警；  12.提供电池抽屉仓，方便拉出与更换；  13.充电接口：AC220±10%；  14.通过性：4个6寸万向轮，可跨越15mm密集架轨道；  15.材质：钣金、钢化玻璃；  16.工作温度：-20℃～60℃；  17.存储温度：-40℃～85℃； |
| 82 |  | 手持机  1.工作频率：902-928MHz；  2.符合标准：EPCGlobal C1\G2、ISO18000-6C；  3.操作系统：Android 10.0；  4.CPU：Cortex-A53八核64位处理器，主频2.0GHz；  5.RAM+ROM：2GB + 16GB；  6.显示屏：5.5寸，支持多点触控，分辨率720×1440；  7.物理参数：尺寸 168×76×28±2mm； 重量 450g；  8.摄像头：前置500万，后置1300万像素摄像头，带闪光灯、自动对焦功能；  9.电池容量：可充电锂聚合物电池7200mAh，充电时间＜6小时，工作时间>14小时，待机时间>360小时（关闭无线通讯等功能）；  10.通讯接口：type-C、蓝牙4.2、WIFI2.4G/5G双频；  11.防护等级：主机IP65；  12.RFID天线：圆极化4dBi；  13.功率：33dBm，支持0dBm～33dBm调节；  14.群读速率：>200标签每秒；  15.工作温度：-20℃～50℃；  16.存储温度：-20℃～70℃； |
| 83 |  | 可视化一体机  55寸，Cortex-A55四核32 位，主频最高1.8Gz，2+16G，WIFI，安卓9 |
| 84 |  | RFID系统  1.实现档案的RFID标签电子化标识，RFID标签存储档案的基本信息。  2.采用SQLSever关系型数据库，存储RFID标签数据、借还记录、告警记录等。  3.档案加工：可根据馆方需求，以卷为单位，或以盒为单位粘贴RFID标签。与档案管理系统对接，自动获取档案信息，并写入RFID标签或数据库。具有标签注册、更换、注销等功能。  4.上架：通过手持机或盘点车，实现档案与层架的关联，实现档案上架。  5.调档申请：与档案管理系统对接，实现调档申请的自动获取。  6.借阅出库：根据调档申请，使用盘点车或馆员工作站，实现档案的出库操作，并上报档案管理系统。一次可实现多份档案同时出库。  7.归还入库：档案归还时，通过盘点车或馆员工作站实现档案入库，并上报档案管理系统。一次可实现多份档案同时入库。  8.密集架联动：可与档案馆电动智能密集架联动，实现开架、闭架、通风等功能。  9.非法出库告警：档案未办理借阅手续时出库，系统声光报警提供，并记录，上报档案管理系统。  10.盘点：通过盘点车或手持机实现档案盘点，并生成盘点报告。  11.提供档案加工、借阅、出入库等详细的操作日志记录。  12.提供超期借阅的提醒功能。  13.提供档案的借阅、加工等多种统计报表。 |
| 85 |  | A3幅面高速文档扫描仪  1.扫描仪类型：ADF（自动送纸器）；  2.扫描模式：单面/ 双面、彩色/灰度/黑白；  3.图像传感器类型：彩色CCD（电荷耦合器件）x 2（正面x 1、背面x 1）；  4.光源：白色LED灯组x 4（前 x 2，后 x 2）；  5.多页进纸检测：超声波多页进纸检测传感器，纸张检测传感器；  6.纸张保护：卡纸检测，iSOP (智能声波纸张保护)；  7.纸张大小：最大304.8 x 431.8mm(12 x17in.)；最小50.8x69mm(2x2.7in.) (纵向)；长页扫描（最大）(1)304.8 x 5,588 mm (12 x220 in.)；  8.纸张重量（厚度）：纸张20-413g/m²(5.3-110lb.)A8；大小:128-209g/m²(34-56lb.)；塑料卡片1.4 mm 或更小(2)  9.扫描速度（A4横向）：彩色\灰度\黑白单面: 100ppm, 双面: 200ipm (200/300 dpi)；扫描速度（A4纵向）:彩色\灰度\黑白单面: 80 ppm, 双面: 160 ipm (200/300 dpi)；  10.进纸槽容量(A4 横向):300张( A4: 80g/m²或20lb.)；  11.背景颜色:白/黑（可选择切换）；  12.光学分辨率:600 dpi；  13.输出分辨率:彩色(24位)\灰度(8位)\黑白(1位)50至600dpi（以1dpi为单位进行调节），1,200dpi（驱动）(8)；  14.输出格式:彩色(24位)\灰度(8位)\黑白(1位)；  15.内部图像处理:4,096级(12位)；  16.接口:USB3.1Gen1/USB3.0/USB 2.0/USB 1.1；  17.连接器形状:B 类型；  18.图像处理功能:多图像输出、自动检测颜色、去除空白页、iDTC、高级DTC、SDTC、误差扩散、De-Screen、图像强调、半色调、滤色（无/红色/绿色/蓝色/白色/饱和度/自定义）、 sRGB输出、消除装订孔、带标签裁剪、上下分割、纠偏、边缘修复、减少竖线、裁剪、抖动处理、静态阈值、分割长页；  19.重量:11kg(24 lb.)；  20. 捆绑的软件/驱动:PaperStream IP (TWAIN/ISIS),2DBarcodeforPaperStream(10),Software Operation Panel, Error RecoveryGuide,PaperStreamCapture, ScanSnapManagerforfi Series(10), Scan toMicrosoft SharePoint(10), ABBYY FineReader for ScanSnap(10), Scanner Central Admin；  21.支持的操作系统：Windows®10(32位/64位),Windows®8.1(32位/64位),Windows®7(32位/64位),WindowsServer®2016(64位), WindowsServer® 2012 R2 (64位), Windows Server®2012(64位), Windows Server®2008 R2(64位), Windows Server® 2008 (32位/64位)；  22.遵循的环保标准:ENERGY STAR®和RoHS；  23.随机附件:叠纸器、ADF进纸槽、电源线、电源适配器、USB线、安装光盘； |
| 86 | ▲ | 档案盒封面智能填写系统  软件参数：  支持专用配套软件，支持EXCEL批量导入打印；  支持模板自定义、字体自适应功能； |
| 87 |  | 档案盒封面智能填写系统  支持驱动CoverPrinter智能打印；  文本框大小、位置可直接输入数值修改调整；  可插入档案盒背景图片制作模板。 |
| 88 | ▲ | 硬件参数：  适应纸张厚度：0.1-3mm；  可打印幅面：A4、A3、A3+，支持A4幅面无限长连续纸； |
| 89 |  | 进纸方式：手动进纸定位；  字符集：GB18030汉字库； |
| 90 | ▲ | 打印方式：热转印技术，噪音极低；  打印速度：20行/秒或50mm/秒，每行最多126个汉字； |
| 91 |  | 打印宽度：252MM； |
| 92 | ▲ | 字迹：蜡基渗入式，字迹可保存50年以上；  字迹清晰耐刮，即打即干，遇水不化；  适用介质：档案盒；  支持无限长背脊宽度的档案盒打印；  机身全金属固件，结构耐用；  支持触摸显示屏；  支持打印机状态检测；  支持耗材更换提醒；  设备故障报警提示；  出纸方式：前进前出； |
| 93 |  | 数据传输：USB2.0高速传输；  重量：17kg；  外形尺寸：约616mm×163mm×184mm(长×宽×高）。 |
| 94 |  | 专用碳带  蜡基或混合基碳带；  外碳、内孔径1/2lnch(小管芯12.5mm)，外径35mm；  色带末端加透明带；  碳带256mm（宽）×70m（长），轴长265mm,带副轴，两端带卡口突出4.5mm；  颜色：黑色/红色定制； |

**三、商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 |
| 商务要求性质 | 序号 | 商务要求明细 |
| ★ | 1 | **3.1.设备的安装调试、试运行和验收标准要求：**  3.1.1.本项目为交付设备承包项目，中标供应商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供应商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项目产品供货、配套设备提供、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等以及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货物、材料、工程、服务；供应商应自行增加系统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设备、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如果供应商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中出现货物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供应商免费提供，买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1.2.中标采购设备到达目的地，经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后，中标供应商向业主提请设备验收。业主在接到供应商通知的5天内派人到现场负责组织验收，业主按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仪器设备清单及检验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和其它的技术资料。进口设备，除提供以上资料外，须会同海关、商检部门共同负责开箱检验、检查仪器设备及随机附件是否全新、完整无损，技术资料与图纸是否与业主的要求相符，可以通过逐一使用主要功能、对比、抽样检测、委托检测等方法对设备的技术指标和性能进行检测验收。所有指标应与投标文件一致或在招标文件允许的范围内并符合响应的国家或行业标准以及符合用户的使用要求。如有损坏、缺件、翻新等情况，应按款额赔偿。  3.1.3.所有产品经安装、调试、技术培训、验收合格后，双方在《海南省政府集中采购货物验收单》一式四份书面签字（盖章）验收。  3.1.4.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2.工具、备件、易损件**  3.2.1.供应商提供产品设备所带专用工具清单，并标明其种类、用途和生产厂，并在货物到货时同时提供给业主，此价格应包含在投标价中。  3.2.2.供应商可提供一个在正常情况使用下，质保期满后3年内可保证仪器设备正常使用的备件和材料清单，并标明其种类、生产厂、单价和总价，业主有权决定全部或有选择的购买。  3.2.3.供应商可提供一个易损、易耗件清单，并标明用途、生产厂、常规使用寿命和单价。  **3.3.售后服务**  3.3.1.供货方中标后应具有相应的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确保设备使用的用户能够得到及时优质的售后服务。  3.3.2.质保期至少3年，在质保期以内，供应商在接到业主的维修通知后需及时响应，并派出有能力的维修人员赶到业主现场进行维修处理。质保期内，凡因正常使用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应提供免费维修或咨询等服务，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3.3.3.在质保期满后，供应商应保证以合理的价格提供备件和保养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供应商应按质保期内同样的要求进行维修处理，供应商仍应负责对货物提供终生维修服务或对服务提供咨询服务，只收取配件成本或服务成本。 |

其他商务要求

无

**四、其他事项**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其他：

无

**第四章 评标办法**

**初步评审标准**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详见投标人须知2.3.1.1） |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加盖公章（详见投标人须知2.3.1.1） | 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 |
| 3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详见投标人须知2.3.1.1）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 4 |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记录。（详见投标人须知2.3.1.1）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
| 5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详见供应商须知2.3.1.1）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 6 |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

特定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符合性审查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式样、签署和盖章 | 须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签署和盖章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开标（报价）一览表 商务应答表 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封面 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售后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技术参数响应表 |
| 2 | 文件要求 | 按要求提供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承诺函。 | 开标（报价）一览表 商务应答表 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封面 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售后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技术参数响应表 |
| 3 | 交付（服务）期、交付（服务）地点 | 交付（服务）期、交付（服务）地点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开标（报价）一览表 商务应答表 |
| 4 | 投标报价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投标价须是唯一的；不得超出预算或最高限价。 | 开标（报价）一览表 |
| 5 | 无认定为“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 无认定为“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 {{未填写}} |
| 6 | 无串通投标的情形 | 无串通投标的情形（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的第8.3.4条”）） | 投标人承诺函 |
| 7 |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 投标有效期须满足投标人须知4.5.1要求。 | 投标人承诺函 |

**详细评审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技术部分55.00分  商务部分15.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技术评审 | 技术评审 | 1.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响应情况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中的“技术要求”进行点对点比较，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0分。 2.不能满足带“▲”号招标要求的每项扣1分，标注▲的技术参数总扣分超过10分（含）的，已严重偏离采购目标，该项记为0分； 3.不能满足未带“▲”号招标要求的每项扣0.2分，未带▲的技术参数扣分超过5分（含）的，已严重偏离采购目标，该项记为0分。 注：如技术指标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而投标人未提供的视为负偏离，重复产品的重复参数不重复扣分。 | 20.00 | 客观 | 技术参数响应表 |
| 实施方案 | 实施方案的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货物交接和安装、配置调试、进度安排、具体的质量保障措施和风险管控措施。 1.方案涵盖上述5项内容的满分为15分；每缺少一项扣3分。 2.每项内容评分细则如下:（1）方案包含内容与要点相符，针对要点有展开详细阐述，整体思路结果清晰，逻辑性强，内容合理，细节考虑周全且能够使用于本项目的，得3分；（2）方案描述有缺陷项的，每个缺陷项扣1分。(缺陷是指:与采购需求毫无关联、内容不符合项目实际要求、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内容缺少关键节点、缺乏前瞻性、缺乏规范性和可操作性、不合理、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种情形。)（3）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 15.00 | 主观 | 其他材料 |
| 售后服务 |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技术支持、应急预案、售后服务承诺。 1.方案涵盖上述4项内容的满分为10分；每缺少一项扣2.5分。2.每项内容评分细则如下:(1)方案包含内容与要点相符，针对要点有展开详细阐述，整体思路结果清晰，逻辑性强，内容合理，细节考虑周全且能够使用于本项目的，得2.5分；(2)方案描述有缺陷项的，每个缺陷项扣1分。(缺陷是指:与采购需求毫无关联、内容不符合项目实际要求、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内容缺少关键节点、缺乏前瞻性、缺乏规范性和可操作性、不合理、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种情形。)(3)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 10.00 | 主观 | 售后服务承诺书  其他材料 |
| 培训方案 | 培训方案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培训体系、培训目标、培训计划过程、培训课程。 1. 方案涵盖上述4项内容的满分为10分；每缺少一项扣2.5分。2.每项内容评分细则如下:(1)方案包含内容与要点相符，针对要点有展开详细阐述，整体思路结果清晰，逻辑性强，内容合理，细节考虑全且能够使用于本项目的，得2.5分；(2)方案描述有缺陷项的，每个缺陷项扣1分。(缺陷是指:与采购需求毫无关联、内容不符合项目实际要求、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内容缺少关键节点、缺乏前瞻性、缺乏规范性和可操作性、不合理、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种情形。)（3）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 10.00 | 主观 | 其他材料 |
| 商务评审 | 团队技术人员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团队人员，全职人员每提供1份完整的员工资料证明得2分，本项满分10分。 证明材料：提供团队人员劳动合同、身份证复印件、2025年任意连续三个月在本单位缴交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按前述要求提供完整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 10.00 | 客观 | 其他材料 |
| 响应交付时间 |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交付时间承诺进行赋分，承诺提前于规定交付期限5天的加3分，承诺提前于规定交付期限10天的加5分。注：供应商需提供格式自拟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5.00 | 客观 | 商务应答表  其他材料 |
| 价格分 | 合计 |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30.00 | 客观 | 开标（报价）一览表 |
| 异常低价审查 | 异常低价审查 | 根据《关于在相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试点工作的通知》，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合计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合计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合计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的，即合计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响应报价×50%。 （3）合计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合计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 0.00 | 客观 | 开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文本**

**海南省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 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使用说明**

**1.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采购计划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_\_\_\_\_\_\_\_\_\_\_\_\_\_

品牌： \_\_\_\_\_\_\_\_\_\_\_\_\_\_\_\_\_\_\_ 规格型号：\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

关键部件： \_\_\_\_\_\_\_\_\_\_\_\_\_\_\_\_\_\_\_ 品牌：\_\_\_\_\_\_\_\_\_\_\_\_\_\_\_\_\_\_\_ 型号： \_\_\_\_\_\_\_\_\_\_\_\_\_\_\_\_\_\_\_

关键部件： \_\_\_\_\_\_\_\_\_\_\_\_\_\_\_\_\_\_\_ 品牌：\_\_\_\_\_\_\_\_\_\_\_\_\_\_\_\_\_\_\_ 型号： \_\_\_\_\_\_\_\_\_\_\_\_\_\_\_\_\_\_\_

关键部件： \_\_\_\_\_\_\_\_\_\_\_\_\_\_\_\_\_\_\_ 品牌：\_\_\_\_\_\_\_\_\_\_\_\_\_\_\_\_\_\_\_ 型号： \_\_\_\_\_\_\_\_\_\_\_\_\_\_\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 金额：\_\_\_\_\_\_\_\_\_\_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_\_\_\_\_ 金额：\_\_\_\_\_\_\_\_\_\_

国别：\_\_\_\_\_\_\_\_\_\_ 品牌：\_\_\_\_\_\_\_\_\_\_ 规格型号\_\_\_\_\_\_\_\_\_\_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

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

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固定单价成本补偿绩效激励其他\_\_\_\_\_\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_\_\_\_\_\_\_\_\_\_\_\_\_

分期付款：\_\_\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_\_\_\_\_\_\_\_\_\_\_\_\_，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_\_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_\_\_\_\_\_

绩效激励：\_\_\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_\_\_\_

**3.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_\_\_\_月 \_\_\_\_\_\_\_\_\_\_\_\_\_\_\_\_\_\_\_\_日 ，完成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_\_\_\_\_\_日。

（2）履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3）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_\_\_\_\_\_\_\_\_\_\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_\_\_\_\_\_\_\_\_\_\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

（4）分期履行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_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_\_\_\_\_\_\_\_\_\_\_\_\_\_\_

**4.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

验收主体：\_\_\_\_\_\_\_\_\_\_\_\_\_\_\_\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抽查比例：\_\_\_\_\_\_\_\_\_\_%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_\_\_\_\_\_\_\_\_\_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_\_\_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分期/分项验收：\_\_\_\_\_\_\_\_\_\_

（4）履约验收程序：\_\_\_\_\_\_\_\_\_\_\_\_\_\_\_\_\_\_\_\_

（5）履约验收的内容：\_\_\_\_\_\_\_\_\_（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_\_\_\_\_\_\_\_\_\_\_

（6）履约验收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_\_\_\_\_\_\_\_\_\_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_\_\_\_\_\_\_\_\_\_\_\_\_\_\_生效。

**7.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_\_\_\_\_\_\_ 份，甲方执 \_\_\_\_\_\_\_ 份，乙方执 \_\_\_\_\_\_\_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详见本合同封面的签订时间。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未填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未填写}}

住 所：{{未填写}}

联 系 人：{{未填写}}

联系电话：{{未填写}}

通信地址：{{未填写}}

邮政编码：{{未填写}}

电子邮箱：{{未填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未填写}}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合同未尽事项**

23.1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  |
| --- | --- | --- |
| 第二节 第1.2（6）项 | 联合体具体要求 |  |
| 第二节 第1.2（7）项 | 其他术语解释 |  |
| 第二节 第4.4款 |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  |
| 第二节 第4.6款 |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5.4款 |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
| 第二节 第6.1款 |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
| 第二节 第7.1款 | 包装特殊要求 |  |
| 指定现场 |  |
| 第二节 第7.2款 | 运输特殊要求 |  |
| 第二节 第7.3款 | 保险要求 |  |
| 第二节 第8.2（1）项 | 质量保证期 |  |
| 第二节 第8.2（3）项 |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  |
| 第二节 第11.1款 |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
| 第二节 第12.2款 |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  |
| 第二节 第13.2款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
| 第二节 第13.3款 |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
| 第二节 第14.1（3）项 |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
| 第二节 第14.1（5）项 | 货物回收的约定 |  |
| 第二节 第14.1（6）项 |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
| 第二节 第15.1款 |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
| 第二节 第15.2（2）项 | 迟延交货赔偿费 |  |
| 第二节 第15.3款 | 逾期付款利息 |  |
| 第二节 第15.4款 | 其他违约责任 |  |
| 第二节 第19.2款 | 解决争议的方法 |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 种方式解决：  （1）向 \_\_\_\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_\_\_\_\_\_\_\_\_\_\_\_ ；  （2）向\_\_\_\_\_\_\_\_\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 第二节 第23.1款 | 其他专用条款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ZLJH]20250400002[GK]

项目名称：智慧档案室设备购置及档案整理服务项目

采购包：智慧档案室设备购置及档案整理服务项目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数量 | 计量单位 | 最高限价 | 响应报价 | 单价 | 价款形式 | 产地 | 品牌 | 规格 |
| 1 | A02102100-教学仪器 | 1.00 | 批 | 3354100 元 | {供应商响应} 元 | {=响应报价/数量} | 总价 |  | {供应商响应} |  |

合计：

备注：无

时间： 年 月 日

签章：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详见附件：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承诺函

详见附件：技术参数响应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文件格式补充说明**